

证券代码：600152

证券简称：维科技术

公告编号：2025-050

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科技术”、“公司”）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维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和资料。

（三）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在月湖金汇大厦 20 楼会议室召开。

（四）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无缺席会议的董事。

（五）会议由董事长陈良琴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批次）第三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维科技术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同意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批次）第三个行权期的因行权条件未达成的股票期权合计 100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注销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一批次）第三

个行权期的股票期权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5 日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董事会决议